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拉罕羅幸
電話：03-8462860#563
傳真：03-8572660
電子信箱：lahang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0265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。(376550000A_112002657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111學年科技領域中央輔導群
辦理111學年第2學期【國小資議科議課程推廣工作坊】
(第2次公告)，請各校派員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推
動工作「課程與教學輔導組—科技領域輔導群」業務計畫
辦理暨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2年2月9日高師大工教字第
1121000878號函辦理。

二、111學年第2學期【國小資議科議課程推廣工作坊】課程訊
息：

(一)課程：【國小科技教育微課程】—帶得走的課程設計-以
「動物仿生秀」為例。

1、時間：112年3月2日(星期四)。

2、地點：高雄市國教輔導團(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一
號)。

(二)課程：【國小資訊教育微課程】—【資訊安全】落實於

112/02/13



科技教育_以【生生用平板】為例。

1、時間：112年3月30日(星期四)。

2、地點：嘉義市僑平國民小學。

(三)活動報名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m3GoaM>。

三、參加人員：

(一)本縣科技輔導團、資訊(科技)議題輔導團輔導員、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(含夥伴學校)教師、與各校教師報名。

(二)每場次活動人數上限20人，同場(天)課程依據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；經錄取通知後，如不參加者請來信告知，以便通知有意願學員參加。

(三)請貴校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及協助課務調整，所需費用由各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四、請參加人員自行攜帶筆記型電腦與環保杯、餐具；活動當天請做好個人衛生防護進入校園與會場。

五、活動相關資訊同步公告於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(簡稱CIRN，修正時亦同)，路徑：CIRN/領域議題/科技領域。(https://cirn.moe.edu.tw/Module/index.aspx?sid=1179)。

六、隨文檢附實施計畫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(含附件)

